

**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**  
**关于对《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**  
**涉及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**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光华”）作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实达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对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经消除出具了专项说明。中兴财光华也对公司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出具了专门的审核报告。依据中兴财光华的审核报告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关于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9 月 17 日